

## 金門縣為民服務成果統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 4月

單位	協尋查尋人口、身分不明者暨蹺家青少年返家團圓		民眾舉家外出、服務 加強住宅巡邏				受理公司、行號、團體、民眾護鈔	服 務 台 務			廣播服務		急 難 救 助 、 排 難 解 困				提供夜歸婦孺代叫計程車	「110」受理報案服務	民情、輿情		其 他				
			受理申請件數	設置臨時巡邏箱數	執行巡邏班次	受理申請之住戶再度發生竊盜案數		一般服務案件	人民陳情案件	受理民眾電子郵件陳情案件	發還失物現金	各類路況報導	雪中送炭(發放急難救助金)	查、通、報、懷助居人、貧無民	紓解急難	件			次	件		次			
總計	1	1	2	2	40	-	16	91	-	-	12	13,500	-	-	-	90	90	-	-	10	10	524	2	-	39
備註																			發 文	日 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字 第 號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104年 5月 6日編製  
主辦統計人員

資料來源：各分局（連江縣為警察所）、專業警察各單位。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1式2份，先送會計室(統計室)會核，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送會計室(統計室)，1份自存外，本表應於規定期限內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資料庫。